

凌源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凌信办〔2020〕77号

关于转发《关于对严重拖欠 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相关部门：

为加快推进劳动保障诚信体系建设，加大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失信行为的惩戒力度，促进用人单位依法规范用工，现将《关于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7〕2058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关于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



2020年11月10日

凌源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10日印发

共印4份